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YIDA 亿达**  
**YIDA CHINA HOLDINGS LIMITED**  
**億達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639)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批准發行境內公司債券**

億達中國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一日，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大連億達發展有限公司(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發行人」)接獲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發出的證監許可[2015]2121號核准文件(「批覆」)，核准發行人向合資格投資者公開發行(「債券發行」)規模最高達人民幣30億元的境內公司債券(「境內公司債券」)。本次債券發行採用分期方式發行。首期發行自核准之日起十二個月內完成，其餘各期債券發行自核准之日起二十四個月內完成，該批覆將自核准之日(即二零一五年九月十六日)起兩年內有效。本次債券發行之具體安排將於適當時另行公告。

中信証券股份有限公司將作為債券發行之主承銷商。發行人已收到信用評級公司(聯合信用評級有限公司)對發行人及境內公司債券之「AA」評級。本公司擬動用債券發行所得款項主要用於償還本公司債務，而其餘用於補充本公司的一般營運資金。

承董事會命  
億達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孫蔭環

香港，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孫蔭環先生、孫蔭峰先生、孫燕生先生、姜修文先生、高煒先生及閻宏宇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葉毓池先生、葉偉明先生及郭少牧先生。